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張兆文

電話:02-24580482 分機849 電子信箱:ad1149@gm. kl. edu. tw

受文者:基隆市仁愛區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2月3日

發文字號:基府教學參字第1100277140號

速別: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實施計畫、成果上傳說明 (11024P030509_1100277140_110D2001755-01.pdf、

 $\frac{11024P030509_1100277140_110D2001756-01.\,pdf}{11024P030509_1100277140_110D2001757-01.\,docx}$

主旨:為辦理本市「世界人權日活動實施計畫」,請各校公告轉 知所屬教師知悉並鼓勵參與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基隆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 品質整體推動計畫—國民教育輔導團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小 組團務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全市教師對於人權教育的重視與實踐,落實校園人權教育課程與教學活動,爰辦理旨揭計畫。

三、活動概要:

- (一)名稱:「世界人權日:反霸凌與人權」教育活動-世界人權日教材包教學實踐。
- (二)說明:教師實施世界人權日教材包教學,可結合公開授課、單元融入等方式進行。並可彈性配合使用學習單, 以增加學生學習成效,並鼓勵教師於課程實施後,進行教學自我省思與分享。

(三)成果上傳:





- 1、各校教學活動照片,請整理於「2021世界人權日教學成果照片格式」檔案內。
- 2、各校教師請將成果照片、教學省思,上傳至本市國教輔導團網站/主題活動/世界人權日專區,連結網址https://king.kl.edu.tw/topic/cate/27,文章標題請填入「00國中(小)000班世界人權日教學成果-反霸凌與人權」即可,上傳方式參照說明資料,如有及其他教學相關活動紀錄(如影片、學習單等)亦可一併上傳分享。
- 3、照片、影片上傳至網路因涉及學生著作、影像使用, 請教師務必取得家長同意書(教師自行留存備查,不 需上傳繳交)。
- (四)活動時間:即日起至111年01月23日止。
- (五)2021 世界人權日教材包網址:
 - 1、【1-2 年級】https://reurl.cc/q1VArg
 - 2、【3-4 年級】https://reurl.cc/ARjmjY
 - 3、【5-6 年級】https://reurl.cc/GbjyjW
 - 4、【7-9 年級】https://reurl.cc/emzlyW

(六)獎勵:

- 1、參與本案之師生,於活動結束後,另行寄送相關紀念 品至各校轉發。
- 2、為鼓勵教師實踐,教師實踐完成教材包教學後,且於期限內完成完「成果照片」、「教學省思」上傳且經本府確認敘寫完整者,嘉獎乙次。
- 3、學校參加教學實踐之班級逾50%(認定標準:上傳「成果







照片」)之學校,校長及主要承辦人敘嘉獎乙次。 四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、上傳說明資料供參,請轉知所屬教師 知悉並鼓勵參與。

正本: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

副本: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電2021/12/03文 2 10:50:50 章



